

人民法院公告

曾梦月:

本院受理原告仟慧互娱(石家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参加诉讼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证据材料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段淑琴:

本院受理原告宋少青诉你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参加诉讼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证据材料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上海鑫澄发纸业有限公司、无锡同善远商贸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文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0)冀0105民初2777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北大唐彩板拱形屋顶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市神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0)冀0105民初3319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洪祥: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市新华区琥珀龙制衣厂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加成:

本院受理原告张丽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俊岭:

本院受理原告樊玉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北省公告权威发布平台

刘雅娟:

本院受理原告李文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5民初131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冯君涛:

本院受理原告李腾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锁茂:

本院受理原告樊玉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杜玮:

本院受理原告邵进宝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尚军: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石门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华宸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泽兵:

关于申请执行人彭金锋与被执行人华宸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泽兵定制安装承包合同纠纷一案。我院拟对被执行人黄泽兵名下冀AG721W汽车价值进行评估拍卖。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0102执恢263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告知书、限制高消费令、执行裁定书(查封)、(2021)冀0102执恢263号拍卖裁定书【依法拍卖被执行人黄泽兵名下冀AG721W汽车】、选择评估机构通知、勘验现场通知及领取评估报告的时间。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法律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次日起第3日(遇法定假日顺延)上午10时到我院司法鉴定技术室,电话:85051562选取评估机构;于公告期满次日起第10日(遇法定假日顺延)下午15时到标的物所在地对拟评估标的物进行现场勘验;于公告期满次日起第35日(遇法定假日顺延)上午10时到本院技术室领取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异议期为自收到评估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本院提交。未到场及逾期未提异议,将视为放弃相关权利。

石家庄市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河北晨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迪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河北晨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公 告